

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漯市监〔2021〕74号

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关于印发加强地理标志培育运用 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分局、县局，市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行政事业单位：

为加强我市地理标志培育运用促进工作，根据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制定的《河南省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实施方案》精神，经市局领导同意，制定我市《加强地理标志培育运用工程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21年5月25日



漯河市加强地理标志培育运用 工程实施方案

地理标志是现代知识产权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知识产权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加强地理标志培育运用促进工程是提高知识产权运用效能，加快推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直属相关单位要适应经济社会对地理标志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切实做好地理标志培育运用促进工作。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强省意见，围绕漯河市产业转型升级、城乡建管水平、环境建设水平、发展动能转换走在全省前列“四个走前列”，将地理标志培育运用促进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支撑产业发展为重点，按照地理标志“标志-产品-品牌-产业”的发展路径，培育和打造一批有一定知名度、影响力、竞争力的地理标志品牌，为全面提升漯河市农产品的知名度、美誉度，推进我市特色产品产业化进程奠定良好基础。

二、工作目标



坚持找准定位、分类指导、深挖特色，积极申报的原则，通过实施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培育一批品质过硬、特色鲜明、产业效应显著的地理标志品牌，力争我市更多的特色农产品成功注册为地理标志知名品牌。到 2021 年底各县（区）至少申报 1 件地理标志知名品牌；到 2025 年底，成功培育 2 件地理标志知名品牌，争创具有地理标志类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地理标志品牌培育、运用和保护体系基本建立，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全面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认真开展地理标志资源摸底工作。紧紧围绕本辖区自然优势、特色产业、人文优势和产业优势等具有品牌带动性强、辐射范围广、惠及农民多的产品，与乡镇政府、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等相关单位取得广泛联系，发动本县（区）各涉农单位的力量，组织人员对本县（区）农产品资源状况、数量类型、品质特征等情况进行全面摸底，并组织有关专家对有历史文化渊源、产品独特作用、产业发展前景的特色农产品进行论证、筛选，查找搜集史志年鉴等历史资料，找寻该农副产品的历史渊源和性质特点，从中挖掘出有优势、能够成规模的地方特色产品，建立地理标志培育储备库，为后续申报注册工作奠定基础。

（二）加大地理标志培育申报力度。各县（区）要紧紧围绕当地主导产业和区域特色产业发展需要，在建立地理标



志储备库的基础上，制定近期和远期地理标志工作规划。对已形成规模、符合条件的先行申报；对目前尚不具备申报条件的，要持续跟进，按照“挖掘一个、培育一个、申报一个、发展一个”的原则做好申报工作，对区域特征明显、产业特色突出、有规模有市场、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历史渊源，特别是纳入地方重点产业发展规划的特色产品，要及时进行申请注册。

（三）推动地理标志促进有效运用。要将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作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逐步将地理标志创造质量、运用效益纳入各县区营商环境评价体系。要把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作作为知识产权强县（区）建设工作重点之一，鼓励支持围绕特色优势地理标志产业出台扶持政策措施，通过开展地理标志培育运用工作试点，引导产业（企业）打造地理标志品牌产业链条，提升企业地理标志培育意识和运营能力。推进地理标志运用促进相关统计监测和分析工作，加强与发改、财政、商务、农业、林业、文化旅游等部门的工作协调，实现政策协同、业务联动和信息共享。不断创新推介形式，与文化产业、生态旅游等产业深度融合，积极参与本地的重大经济、文化活动，通过政府搭建的平台，大力推介地理标志品牌。严格贯彻执行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突出地理标志特色品质，打造附加值高、竞争力强的地理标志品牌，全面提升地理标志品牌价值和影响力，实现



经济效益倍增的裂变效应。鼓励投资兴办地理标志产品深加工企业，推动农产品就地加工，提高产品附加值，延长产业链条，做大做强临颖大酥、舞阳麻鸡等地理标志品牌。用足用活互联网、电子商务平台，选好电商、零售合作伙伴，通过精心策划和营销，实现线上线下同步购销对接，进一步提高地理标志的知名度、市场占有率、产品附加值。

（四）推动地理标志产业带农惠农富农。要将地理标志融入精准扶贫、乡村振兴工作中，发挥地理标志龙头企业和特色产业的带动作用，积极推行“公司（协会）+地理标志+农业合作社+农户”等模式，将农户纳入地理标志产业体系，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

（五）加强协会建设。行业协会是政府与企业（农户）、商品生产者与经营者之间联系的桥梁和纽带。要根据地理标志资源库入库农产品产业情况，发挥市场监管部门的引导作用，支持各产业行业协会组织建设，巩固、完善现有行业协会组织，针对性地拓展、建立新的行业协会组织，并发挥行业协会自我发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积极作用，推动地理标志培育、申报、运营、管理、保护工作健康发展，加速地理标志产业化，推进各产业地理标志品牌建设。要树立典型，注重推广地理标志效益好、产业发展成效突出协会的工作经验。

（六）加大保护力度。一是常态化开展地理标志保护专



项行动。加大地理标志产品知识产权保护的宣传培训，引导我市企业规范使用地理标志，提高生产经营者依法使用地理标志的自觉性，保护好自己地理标志不被他人侵犯。二是严厉打击非法侵占地理标志违法行为，将侵占地理标志违法行为信息纳入社会信用记录，营造全社会重视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法治氛围，防止侵权情况发生。三要引导、督促行业协会制定“行规行约”，加强行业自律，规范竞争行为，帮助企业打假，保护知识产权，维护行业品牌的市场形象。要切实加强市场监管，完善打假协调机制，严厉打击假冒侵权行为，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为我市地理标志发展保驾护航，确保形成良好营商环境。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地理标志是一个地方独特的自然环境和人文因素造就的，具有历史文化遗产功能，沉淀了区域品牌的社会信用，承载着产品质量的许诺，是消费者购物的重要指引，也是优化产业结构、实施品牌精准扶贫乡村振兴的有效举措。全市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为地理标志品牌的积极引导者和重要推动者，要提高对地理标志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把推进地理标志产品培育、运用、保护工作作为发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职能作用、巩固精准扶贫助力乡村振兴、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切入点和突破口，进一步增强工作责任感、紧迫感，切实落到实处。



（二）强化统筹协调。各县（区）要高度重视，成立相应领导小组，明确责任科室及工作人员，负责地理标志工作。要发挥主管部门的职能作用，加强与财政、发改、商务、农业、林业、文化旅游等相关部门的协调沟通，出台工作措施，加大工作投入，形成工作合力，逐步构建优化企业主体、市场主导、政府推动、部门联动、行业促进和社会参与的地理标志工作格局，推动实现漯河产品向漯河品牌转变。

（三）建立激励机制。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协调，推动设立地理标志专项资金，对地理标志培育工作给予资金支持。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领导的重视支持，把地理标志培育运用工作列入本地政府经济发展规划、年度目标任务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之中，作为打造区域品牌和特色优质农副产品品牌的重要途径，因地制宜制定优惠政策，建立扶持激励机制，对地理标志培育运用促进工作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要对在地理标志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四）加强宣传指导。做好政策宣传，加强调查研究，及时掌握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推进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强舆论引导，及时总结和宣传推广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作中涌现出来的成功经验、先进典型，加强舆论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助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